

#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廣教育 「紀錄片解讀」學分專班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、本校「推廣教育辦理要點」及「自籌收入經費收支管理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透過推廣教育課程，讓大學生乃至社會大眾，認識並理解音像紀錄與影像維護之基本觀念、製作實務與多元應用，進一步參與音像紀錄與影像維護之專業工作，或投身音像紀錄與影像維護之研究領域。
- 三、招生對象（資格）：大三、大四在學生或具報考碩士班資格者。
- 四、招生人數：20 人，未達 7 人不予開班。
- 五、師資來源：本所專任教師。
- 六、課程辦理方式及內容：

班 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學分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學分班
課 程 名 稱	紀錄片解讀
學分數	3 學分 (非學分班請填「0」)
上 課 日 時 間	103 年 09 月 15 日~ 104 年 01 月 15 日 每隔週週六，AM09:00~12:00、PM13:30~16:30，共計 54 小時
上 課 地 點	新竹（社區影像合作社）（42 小時） 南藝大（12 小時）
授 課 教 師	曾吉賢、陳品君、吳永毅
學 費	6000 元
課 程 特 色	本所過去已於新竹社區影像合作社開設相關之學分班，課程內容包括了紀錄片基礎、跨文化影像製作等等，成效相當良好，除了已培育相當經驗之紀錄影像工作者之外，其中亦有學員因此報考本所，為深化音像紀錄與影像維護之教育理念，本次擬以「紀錄片解讀」作為課程主題，一方面透過西方、亞洲與台灣紀錄片的解讀，提升學員的美學觀念，另一方面也是透過影像檔案的閱讀，使學員更加深刻認識影像維護保存之觀念。
課 程 進 度	第 01 至 03 週 紀錄片作為美學實驗 第 04 至 06 週 紀錄片作為藝術創作 第 07 至 09 週 紀錄片作為社會論述 第 10 至 12 週 紀錄片作為歷史文獻 第 13 至 15 週 紀錄片作為政治行動

	第 16 至 18 週 紀錄片作為教育方法 (學員於課程結束前須繳交相關之作業，並將安排至南藝大進行移地教學)
上課使用教材	講義、PPT、紀錄片
教學方法	講述法、分組討論、校外教學

#### 七、報名及繳費方式：

※報名表請逕至本校網站/研究發展處/推廣教育專區下載。

- (一) **現場報名**：自即日起至 103 年 9 月 12 日(五) 09:00~16:30 止至本校出納組繳交學費，並至研究發展處辦公室繳交報名表，以完成正式報名手續。
- (二) **劃撥報名**：自即日起至 103 年 9 月 5 日(五)前劃撥，劃撥帳號：31424941，戶名：國立臺南藝術大學(手續費 6 元，請自行負擔)；於劃撥單「通訊欄」空白處填寫姓名、聯絡電話及報名課程名稱，並將收據黏貼於報名表一併傳真至 06-6930671，以完成正式報名手續。

#### 八、退費規定：

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，因故申請退費，依下列標準退費：

- (一) 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；自實際開班上課之日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；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者，不予退還。
- (二) 已繳代辦費應全額退還，惟已購置成品者，發給成品。
- (三) 本校因故未能開班上課，應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

#### 九、其他事項：

- (一) 本校得視實際需要調整課程，若遇天然災害停止上課，不再另行公告。
- (二) 依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規定，學分班於課程修讀期滿且成績及格者發給「推廣教育學分證明書」，不授予學位證書；如通過本校入學考試取得學籍，其已修習及格之科目及學分抵免情形，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及各系所規定辦理。
- (三) 課程聯絡資訊：(06) 6930100 轉 1821 張小姐；E-MAIL：  
[maruko@mail.tnua.edu.tw](mailto:maruko@mail.tnua.edu.tw)。